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OLIS HOLDINGS LIMITED

### 守益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27)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 財務摘要

收益由二零二二年約13.7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37.2%至二零二三年約18.8百萬新加坡元。

毛利由二零二二年約2.1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47.6%至二零二三年約3.1百萬新加坡元。

年內虧損由二零二二年約0.9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99.2%至約7,000新加坡元。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二二年：無)。

#### 全年業績

守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其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三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二二年 新加坡千元
收益	4	18,809	13,693
服務成本		<u>(15,758)</u>	<u>(11,604)</u>
毛利		3,051	2,089
其他收入	5	4,449	2,773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6	63	(20)
行政開支		(6,882)	(5,228)
融資成本	7	(252)	(60)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負債淨額的撥備		<u>(451)</u>	<u>(465)</u>
除稅前虧損	9	(22)	(911)
稅項抵免	8	<u>15</u>	<u>-</u>
年內虧損		<u>(7)</u>	<u>(911)</u>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其後將或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			
－債務證券		72	8
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重估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盈餘		1,074	1,329
與永久業權物業重估盈餘有關的遞延稅項開支		(145)	-
無形資產公平值變動之盈餘／(虧絀)		11	(2)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公平值虧損－股本證券		<u>(136)</u>	<u>(978)</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u>876</u>	<u>357</u>
年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u><u>869</u></u>	<u><u>(554)</u></u>

	附註	二零二三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二二年 新加坡千元
以下人士應佔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6)	(911)
非控股權益		(1)	—*
		<u>(7)</u>	<u>(911)</u>
年內虧損		<u>(7)</u>	<u>(911)</u>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870	(554)
非控股權益		(1)	—*
		<u>869</u>	<u>(554)</u>
年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u>869</u>	<u>(554)</u>
本公司每股虧損			
(以每股新加坡分列示)			
基本及攤薄	10	<u>(0.00)</u>	<u>(0.10)</u>

\* 金額少於1,000新加坡元。

#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三年 新加坡千元	(重新分類) 二零二二年 新加坡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b>34,531</b>	24,503
使用權資產		<b>383</b>	862
無形資產		<b>73</b>	62
投資一間合營企業		-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b>8,941</b>	9,10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6	<b>5,765</b>	4,237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b>49,693</b>	38,766
<b>流動資產</b>			
貿易應收款項	11	<b>944</b>	562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2	<b>454</b>	516
合約資產		<b>3,528</b>	3,782
存貨		<b>28</b>	48
已抵押定期存款		<b>1,715</b>	1,7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13,739</b>	24,036
<b>流動資產總值</b>		<b>20,408</b>	30,655
<b>資產總值</b>		<b>70,101</b>	69,421
<b>非流動負債</b>			
非流動銀行借款		<b>5,364</b>	5,479
非流動租賃負債		<b>53</b>	189
遞延稅項負債		<b>359</b>	229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5,776</b>	5,897

	附註	二零二三年 新加坡千元	(重新分類) 二零二二年 新加坡千元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及貿易應計費用	13	4,710	2,12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14	8,464	10,366
合約負債		805	1,797
流動銀行借款		120	136
流動租賃負債		142	334
撥備		916	465
		<u>15,157</u>	<u>15,225</u>
<b>流動負債總額</b>		<b>15,157</b>	<b>15,225</b>
		<u>20,933</u>	<u>21,122</u>
<b>負債總額</b>		<b>20,933</b>	<b>21,122</b>
		<u>49,168</u>	<u>48,299</u>
<b>資產淨值</b>		<b>49,168</b>	<b>48,299</b>
<b>權益及儲備</b>			
股本	15	1,585	1,585
股份溢價		34,440	34,440
保留盈利		681	732
儲備		12,466	11,545
		<u>49,172</u>	<u>48,302</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9,172	48,302
非控股權益		(4)	(3)
		<u>49,168</u>	<u>48,299</u>
<b>總權益</b>		<b>49,168</b>	<b>48,299</b>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1 一般事項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一日根據開曼群島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尖沙咀天文臺道8號9樓903A-5室。本集團之總辦事處及新加坡主要營業地點位於85 Tagore Lane, Singapore 787527。

本公司為HMK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HMK」，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亦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之附屬公司。鄭湧華先生、鄭永明先生及張瑞清先生（「張瑞清先生」）共同控制最終控股公司，並為守益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控股股東（統稱「控股股東」）。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之營運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機電系統的設計、建設及安裝。

本公司股份（「股份」）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一日（「上市日期」）透過配售及公開發售（「股份發售」）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上市」）。

## 2 編製基準

合併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新加坡元（「新加坡元」）呈列。除另有所指者外，所有以新加坡元呈列的財務資料乃約整至最接近千元（「新加坡千元」）。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公司條例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披露規定予以編製。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合併財務報表以歷史成本常規編製，惟按各報告期末之重估金額或公平值計值的永久業權樓宇及租賃物業、無形資產及金融工具除外。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合併財務報表要求使用估計及假設，從而影響到於合併財務報表日期的資產及負債報告金額、或然資產及負債的披露以及財政年度所報告的收支金額。儘管該等估計基於管理層對於目前的事件及行動、過往經驗及管理層相信於該等情況下屬合理的各項其他因素之最佳了解而作出，但實際結果最終或會與估計有所差異。

##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採納與其業務相關且於本財政年度生效的所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本集團會計政策已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各自的過渡條文的要求作出變動。

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對本集團的財務業績或狀況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於編製該等合併財務報表時並無應用於財政年度末已頒佈但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準則及詮釋的修訂本。預期該等準則及修訂將不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將向本集團之執行董事(為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資料。彼等將全面審閱本集團根據相同會計政策編製的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因此，本集團僅有一個單一的經營分部，並僅呈列本單一分部的收益確認時間、主要客戶及地區資料披露事項。

##### 收益確認時間

	二零二三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二二年 新加坡千元
隨時間設計、建設及安裝機電系統的建造合約收益	<b>18,809</b>	13,693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個別佔本集團相應年度總收益超過10%的客戶收益如下：

	二零二三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二二年 新加坡千元
客戶A	12,728	4,891
客戶B	3,388	2,779
客戶C	不適用*	2,710
客戶D	不適用*	2,644

\* 相關收益於年內佔本集團總收益並未超過10%。

於財政年度末獲分配至剩餘履約責任(尚未達成或部分尚未達成)之交易價格如下：

	二零二三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二二年 新加坡千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設計、建設及安裝機電系統的建造合約收益：		
一年內	24,889	38,691
超過一年	-	4,238
	<b>24,889</b>	42,929

## 地區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新加坡(亦為原居地)經營業務。根據所提供服務的所在地，所有收益均源自新加坡，而本集團所有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均位於新加坡。故並無呈列地區分部分分析。

## 5 其他收入

	二零二三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二二年 新加坡千元
<b>其他收入</b>		
銀行利息收入	396	59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403	539
股本投資股息收入	1	2
政府補助金		
– 外籍勞工徵費豁免及回扣	–	147
– 其他	41	41
向一間合營企業收取之管理費收入	2,525	1,621
租金收入	1,054	352
其他	29	12
	<u>4,449</u>	<u>2,773</u>

於二零二二年，外籍勞工徵費豁免及回扣147,000新加坡元於財政年度確認。新加坡政府為使用工作準證及S準證聘請外籍勞工的商業僱主提供外籍勞工徵費，以舒緩本集團的勞工成本。

## 6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二零二三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二二年 新加坡千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1)	63
出售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之收益	–	317
出售無形資產之虧損	–	(49)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虧損淨額	(19)	(182)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收益	32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1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虧損(附註16)	(30)	(89)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重估收益／(虧損)	80	(80)
	<u>63</u>	<u>(20)</u>



## 7 融資成本

	二零二三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二二年 新加坡千元
利息開支：		
— 銀行借款	239	48
— 租賃負債	13	12
	<u>252</u>	<u>60</u>

## 8 稅項抵免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新加坡企業所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7% (二零二二年：17%) 計提撥備，乃由於本集團主要於新加坡經營。

概無就本集團於英屬處女群島或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實體計算海外利得稅，乃由於該等實體獲豁免納稅 (二零二二年：無)。

於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稅項抵免金額指：

	二零二三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二二年 新加坡千元
計入損益之遞延稅項		
— 折舊時重估的遞延稅項負債撥回	(15)	—
	<u>(15)</u>	<u>—</u>
於其他全面收益扣除之遞延稅項		
— 上一年度	22	—
— 本財政年度	123	—
	<u>145</u>	<u>—</u>

本集團除稅前虧損的所得稅金額與採用集團實體使用之所頒佈稅率計算而可能產生的理論金額有所不同，詳情如下：

	二零二三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二二年 新加坡千元
除稅前虧損	<u>(22)</u>	<u>(911)</u>
按17%的稅率(二零二二年：17%)計算的稅項	(4)	(155)
毋須課稅收入	(14)	(90)
不可扣稅開支	241	207
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	38
動用先前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223)	-
折舊時重估的遞延稅項負債撥回	<u>(15)</u>	<u>-</u>
	<u>(15)</u>	<u>-</u>

計入毋須課稅收入主要包括出售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之收益零新加坡元(二零二二年：317,000新加坡元)及物業、廠房及設備重估收益80,000新加坡元(二零二二年：零新加坡元)。

計入不可扣稅開支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905,000新加坡元(二零二二年：374,000新加坡元)、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虧損14,000新加坡元(二零二二年：89,000新加坡元)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零新加坡元(二零二二年：80,000新加坡元)。

## 9 除稅前虧損

除所得稅前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二零二三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二二年 新加坡千元
核數師酬金		
— 本集團核數師	128	112
就非審計服務支付的費用		
— 本集團核數師	18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26	487
使用權資產折舊	479	200
宿舍開支	139	117
計入服務成本的分包商成本	2,814	819
匯兌收益，淨額	<u>(28)</u>	<u>(22)</u>

## 10 每股虧損

### a)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乃以財政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已發行普通股數目計算。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新加坡千元)	(6)	(911)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915,600	915,600
每股虧損(每股新加坡分)	<u>(0.00)</u>	<u>(0.10)</u>

### b) 攤薄

由於在有關年度並無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 11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三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二二年 新加坡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第三方	<u>944</u>	<u>562</u>

本集團就貿易應收款項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一般自發票日期起計最多35日(二零二二年：35日)。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發票日期呈列的第三方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二二年 新加坡千元
1至30日	828	526
31至60日	4	12
61至90日	-	-
90日以上	<u>112</u>	<u>24</u>
	<u>944</u>	<u>562</u>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乃以新加坡元計值，並與其公平值相若。

於接受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將按個別基準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以及釐定各客戶的信貸額度。授予客戶的額度會每年檢討一次。

本集團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採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簡化方法)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作為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之一部分，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乃就具有重大結餘的債務人作個別評估。評估乃根據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基於債務人之過往違約情況)、債務人經營所在行業之整體經濟狀況以及對報告日期的現狀和預測方向的評估完成。

於本報告期內，估值技術或所作出重大假設概無任何變動。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毋須就貿易應收款項作出任何虧損撥備。

## 12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二三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二二年 新加坡千元
按金	70	150
預付款項	275	300
向員工墊款	6	3
其他應收款項	13	4
來自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應收利息	90	59
	<u>454</u>	<u>516</u>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乃以新加坡元計值，並與其公平值相若。

本集團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採用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作為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之一部分，本集團根據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基於債務人之過往違約情況)、債務人經營所在行業之整體經濟狀況以及對報告日期的現狀和預測方向的評估，就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釐定預期信貸虧損。

於本報告期內，估值技術或所作出重大假設概無任何變動。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毋須就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作出任何虧損撥備。

### 13 貿易應付款項及貿易應計費用

	二零二三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二二年 新加坡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4,166	1,776
貿易應計費用	544	351
	<u>4,710</u>	<u>2,127</u>

於財政年度末，貿易應付款項由尚未向供應商及分包商支付的金額組成。貿易購買採用的平均信貸期大致為30至90日或於交付時付款。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二二年 新加坡千元
90日內	3,482	1,604
90日以上	684	172
	<u>4,166</u>	<u>1,776</u>

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1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二零二三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二二年 新加坡千元
應計經營開支	1,566	1,339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A)	2,598	2,688
應付一名前股東款項(附註B)	-	1
應付一間合營企業款項(附註C)	4,300	6,338
	<u>8,464</u>	<u>10,366</u>

附註A：其他應付款項包括收購D.D. Resident Co. Ltd.的未付購買代價2,135,000新加坡元(二零二二年：2,169,000新加坡元)。於財政年度變動主要由於匯率差額。該金額以港元計值。

附註B：應付一名前股東款項屬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附註C：該款項主要與代表合營企業收取自一名第三方客戶的起動墊款有關。

## 15 股本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股份數目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法定：				
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b>10,000,000,000</b>	<b>100,000</b>	10,000,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b>915,600,000</b>	<b>1,585</b>	915,600,000	1,585

## 1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二零二三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二二年 新加坡千元
<b>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b>		
未報價權益股份–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4,223	4,237
已報價債務證券		
–於二零二八年二月到期之年利率3.25%的新加坡元公司 固定利率可換股債券	<b>1,542</b>	–
	<b>5,765</b>	<b>4,237</b>
年內變動：		
年初公平值	4,237	4,326
添置	2,310	–
出售	(752)	–
於損益確認之公平值虧損(附註6)	<b>(30)</b>	(89)
年末公平值	<b>5,765</b>	<b>4,237</b>

未報價權益股份指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六日收購D. D. Resident Co., Ltd(「被投資方」)的49%股權，協定代價為58,000,000港元(相當於10,069,000新加坡元)。被投資方為一家在泰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為泰國芭堤雅Aiyaree Place Hotel的酒店物業業主及營運商。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本集團有權委任／罷免被投資方的董事及關鍵管理層人員。進行該收購事項的同時，本集團亦與被投資方的餘下51%股東(「泰國股東」)訂立獨家購買權協議，據此，本集團獲授不可撤銷的及專有的選擇權，以購買泰國股東持有的51%股權，代價為61,200,000港元(相當於10,624,000新加坡元)。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獨家購買權協議的有效期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為期兩年。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日屆滿後，本集團並無續新獨家購買權協議。

本集團已於初步確認時及於本財政年度末將投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於上一財政年度，管理層向一間泰國獨立顧問及律師事務所尋求專業法律意見。於二零二二年一月，本集團分別就以下事項發出兩份法律通知：(1)被投資方的賣方因違反買賣協議所載若干條款及條件，及(2)被投資方並未就批准經審核賬目及委任新董事向本集團發出會議通知。管理層已竭盡所能與賣方及被投資方磋商及討論，並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四日及五日連同其獨立顧問及法律顧問對芭堤雅Aiyaree Place Hotel進行實地考察。然而，管理層只能會見被投資方的總經理及獲得酒店的營運資料。於實地考察中，管理層亦已要求提供被投資方的財務記錄，惟彼等並無回應。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以未遵守泰國相關法律為由，對被投資方及被投資方兩名董事(統稱為「該等被告」)提起刑事訴訟，泰國刑事法院已正式將刑事訴訟列入審理名單。於二零二三年四月，本公司亦向泰國商業發展廳(「DBD」)提出書面投訴並尋求協助，對DBD收到的被投資方相關年度賬目進行財務調查，DBD已兩次向被投資方發出書面要求，要求其提供指定年度的特定會計文件。然而，被投資方並未遵守書面要求。

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九日，被投資方的賣方(作為原告)就收購被投資方49%股權的未支付餘額向芭提雅省級法院對本公司、本公司兩名董事及本公司附屬公司Aiyaree International Hotel Management Limited提起民事訴訟，而本公司已指示其律師事務所對原告進行辯護及反訴。向本公司申索的金額合計2,550,000新加坡元。2,135,000新加坡元已於財務報表入賬列為應付款項。管理層已評估，毋須就該民事訴訟於財務報表作出進一步撥備。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公平值由泰國一間獨立專業估值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使用收入法進行估值而釐定，反映能夠在預期未來淨利益現值中產生收入的酒店物業價值。此公平值計量分類為公平值層級的第三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為14,000新加坡元(二零二二年：89,000新加坡元)，計入損益作為「其他收益／(虧損)淨額」之一部分(附註6)。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是一家位於新加坡的機械及電機(「機電」)工程設計及建造承包商，我們的服務範圍包括(i)機電系統設計，包括設計各種建築系統的運作及連接；及(ii)建造及安裝機電系統。本集團經營已有逾30年歷史，專門從事電氣工程，而我們的項目涉及新樓宇建造及重大的加建及改建(「加建及改建」)工程，項目包括私人住宅、商住綜合體建造及公共設施樓宇。

於二零二三年，儘管前景穩定，預計新加坡建築市場仍將面臨更高的建築成本。材料及人力成本較疫情前上漲30%至40%。儘管建築需求看似穩定，但未來仍有許多挑戰，包括新加坡經濟衰退的風險不斷增加、供應鏈壓力、氣候變化、勞工短缺以及人力及材料成本較疫情前大幅上升。此外，商品及服務稅(「商品及服務稅」)及碳稅增加等因素亦可能對價格構成上升壓力。

新加坡貿易工業部(「貿易工業部」)於二零二四年二月十五日宣佈，新加坡經濟於二零二三年增長1.1%。貿易工業部估計，預測二零二四年國內生產總值增長「1.0%至3.0%」。具體而言，建築業方面，在公營領域及私營領域建築工程擴展帶動下，建築業產值由二零二二年增長4.6%提升至增長5.2%。二零二四年新加坡的經濟前景看似審慎樂觀。全球經濟前景繼續參差不齊。地緣政治的不確定性及全球經濟衰退的可能性或會對新加坡的經濟表現產生不利影響。新加坡建設局預計中期內建築需求將持續增長，並預測二零二五年至二零二八年每年增長介乎310億新加坡元至380億新加坡元。

鑒於目前激烈的投標價格競爭，本集團亦於新項目投標時採取更為審慎的態度。本集團相信，繼續投資以增強本集團的勞動力，並採用新的建築技術來支持提高建築項目的生產力，將加強我們在新建築項目的投標及交付方面的競爭優勢。本集團將繼續密切關注宏觀經濟環境，及時實施應急計劃，同時繼續確保其項目順利進展並實行嚴格的成本控制。本集團將做好準備，迎接可能出現的新挑戰，並將繼續致力保持其市場領導地位，同時為其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的收益較上一財政年度錄得的約13.7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37.2%至約18.8百萬新加坡元。收益增加主要由於與上年度相比，年內進行的建築活動較多。毛利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約2.1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1.0百萬新加坡元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約3.1百萬新加坡元。

## 進行中項目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五個進行中項目(不包括合營企業項目)，總合約金額約為56.8百萬新加坡元，其中約31.9百萬新加坡元已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為收益。餘額將根據完工階段確認為收益。

## 財務回顧

###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來自為私營領域項目及公營領域項目設計及／或建造以及安裝機電系統。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貢獻收益的 項目數量	百萬 新加坡元	佔收益 總額百分比	貢獻收益的 項目數量	百萬 新加坡元	佔收益 總額百分比
私營領域項目	1	1.8	9.6	2	5.5	40.1
公營領域項目	5	17.0	90.4	5	8.2	59.9
總計	<b>6</b>	<b>18.8</b>	<b>100.0</b>	<b>7</b>	<b>13.7</b>	<b>100.0</b>

我們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約13.7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5.1百萬新加坡元或37.2%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約18.8百萬新加坡元。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與上年度相比，年內就五個進行中公營項目進行的建築活動增加。

## 服務成本

服務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約11.6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4.2百萬新加坡元或36.2%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約15.8百萬新加坡元。有關增加主要由建築活動增加帶動，與收益增加一致。

##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約2.1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1.0百萬新加坡元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約3.1百萬新加坡元。我們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約15.3%上升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約16.5%。

##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約2.8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1.6百萬新加坡元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約4.4百萬新加坡元。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銀行利息收入、租金收入及向一間合營企業收取的管理費收入增加。

## 行政開支

本集團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約5.2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1.7百萬新加坡元或32.7%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約6.9百萬新加坡元。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年內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折舊開支，所產生的專業費用及員工成本增加。

## 融資成本

本集團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約0.1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0.2百萬新加坡元或200.0%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約0.3百萬新加坡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為租賃物業提供資金的銀行借款利息開支所致，原因為於財政年度內3個月新加坡隔夜平均利率一直上升。

## 稅項抵免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稅項抵免乃歸因於折舊時重估的遞延稅項負債撥回。由於本集團於兩個年度並無錄得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產生稅項開支。

## 年內虧損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虧損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約0.9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99.2%至約7,000新加坡元。

##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二二年：無)。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實行審慎的財務管理及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銀行結餘約13.7百萬新加坡元(二零二二年：約24.0百萬新加坡元)以及可供動用的未動用銀行融資約1.6百萬新加坡元(二零二二年：約3.5百萬新加坡元)。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債務約5.7百萬新加坡元(二零二二年：6.1百萬新加坡元)，包括以新加坡元計值的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約為1.3倍(二零二二年：約2.0倍)及資產負債比率約為11.6%(二零二二年：12.7%)。資產負債比率下降乃主要由於年內償還為租賃物業提供資金的銀行借款所致。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抵押定期存款約1.7百萬新加坡元(二零二二年：約1.7百萬新加坡元)以擔保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融資。本集團公平值約為23.7百萬新加坡元的兩處自有物業(二零二二年：23.0百萬新加坡元)已按揭抵押予一間銀行，以獲取銀行融資。

## 外匯風險承擔

本集團主要以新加坡元(為本集團所有營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進行交易。然而，本集團保留若干以港元計值的上市所得款項，為數約0.3百萬新加坡元(二零二二年：約0.7百萬新加坡元)，該等款項承受外匯風險。

本集團將繼續監控其外匯風險，並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 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資本架構並無任何變動。本公司資本包括普通股及資本儲備。本集團透過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經營所得現金流量及銀行融資共同撥付其營運資金、資本開支及其他流動資金需求。

## 或然負債及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附註16所披露的因民事訴訟產生的申索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及資本承擔(二零二二年：無)。

##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其他有關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 所持重大投資及主要物業

除下文與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所持物業有關的披露事項外，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於任何其他公司股權中持有任何其他投資。

### 所持重大投資

本集團已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六日按協定代價58,000,000港元(相當於10,069,000新加坡元)收購泰國芭堤雅 Aiyaree Place Hotel 酒店物業業主及營運商 D.D. Resident Co., Ltd 的49%股權(「投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投資入賬列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的公平值約為4,223,000新加坡元(二零二二年：4,237,000新加坡元)，佔本集團資產總值約6.0%(二零二二年：6.1%)。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本集團因投資公平值變動確認公平值虧損約14,000新加坡元(二零二二年：89,000新加坡元)。於收購投資時，本公司擬拓寬其資產多元化以抵銷近年來在新加坡市況不景氣下於區內營運所產生的風險。本公司將密切監察相關發展及採取適當措施調整其投資策略，確保本集團之投資及溢利持續增長。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145名僱員(二零二二年：144名僱員)，包括執行董事。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6.4百萬新加坡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約為6.1百萬新加坡元)。

本集團僱員的薪酬乃根據彼等的工作範圍、職責及表現而釐定。除基本薪資外，僱員亦視乎彼等各自的表現及本集團的盈利能力而享有酌情花紅。取決於本集團外籍工人的工作許可證有效期，彼等一般按兩年基準受僱，並須基於彼等的表現續新，而薪酬則根據彼等的工作技能而釐定。

董事酬金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經考慮可資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金、經驗、職責及本集團的表現審閱並由董事會批准。

##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新購置的物業而言，本集團計劃拆除整個物業，並建造一座四層的樓宇，作為倉庫、辦公室、宿舍及附屬設施，將於下個財政年度動工。雖然已就拆除現有樓宇取得批文，有關計劃工程成本的詢價仍在進行中。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 企業管治／其他資料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 不競爭承諾

本公司已接獲控股股東就其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遵守不競爭承諾條款的情況發出的確認書。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並確認，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控股股東已遵守不競爭承諾及本公司已根據其條款強制執行不競爭承諾。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主要股東或管理層或任何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概無參與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亦無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標準守則」），其條款不遜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交易必守準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交易必守準則及本公司所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董事會亦已採納標準守則以規管可能擁有本公司有關本公司證券的未公開內幕消息的相關僱員的所有交易（如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6.4條所述）。經作出合理查詢後，概不知悉本公司相關僱員於年內有違反標準守則的情況。

### **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

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致力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利益並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訂立。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全面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原則及守則條文。董事會將繼續檢討及監督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該守則。

### **主席及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區分，且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本公司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已有區分。鄭湧華先生現任董事會執行主席。主席負責提供有效的領導並確保本公司管理團隊的持續成效。張瑞清先生現任本公司行政總裁。彼專注於本集團的日常營運。彼等各自的職責已以書面清楚界定。

### **報告期後重大事項**

直至本公告日期，董事並不得悉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後出現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或財務表現有關的重大事項。

## 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五日(星期三)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刊載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TheSolisGrp.com>並連同本公司年報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五)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五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為釐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抵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進行登記。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四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訂有書面職權範圍。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六日遵照新企業管治守則更新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經修訂的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審核委員會負責透過檢討及監管本公司的財務申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原則及程序，協助董事會履行其審核職責，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其成員定期與外聘核數師及／或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會面，以檢討、監管及討論本公司的財務申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程序，並確保董事會及管理層已履行其職責，維持行之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張加樂先生(主席)、鍾比能先生及黃仲權先生。於緊接彼等各自的委任日期前兩年內，概無成員為本公司現任核數師行的前合夥人。彼等概無於任何主要業務活動中擁有重大利益，亦無於緊接彼等各自的委任日期前一年內與本集團或本集團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有任何重大業務往來。張加樂先生具備合適專業資格及於會計事宜上富有經驗，已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 審閱年度業績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經審核合併財務業績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而本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於本年度之合併損益表、合併全面收益表、合併財務狀況表及其相關附註的數字已獲我們的核數師Baker Tilly TFW LLP(「Baker Tilly」)同意，與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所載金額核對一致。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業績的編製符合適用的會計準則及規定以及上市規則並已作出充分相關披露。

## 獨立核數師報告摘要

下文摘錄自核數師Baker Tilly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所編製的獨立核數師報告草擬本：

## 保留意見

吾等認為，除吾等報告中保留意見基礎一節所述事項的潛在影響外，貴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批准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以真實及公平地反映貴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貴集團於截至該日止財政年度之合併財務表現、合併權益變動及合併現金流量。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未報價權益股份

誠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及17所披露，貴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六日收購D.D.Resident Co. Ltd(「被投資方」)已發行股份的49%無報價股權，協定代價為58,000,000港元(相當於10,069,000新加坡元)。被投資方為一家在泰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為泰國芭堤雅Aiyaree Place Hotel的酒店物業業主及營運商。貴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將該投資在合併財務報表中入賬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平值入賬的投資為4,223,000新加坡元，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公平值虧損14,000新加坡元於損益確認。



由於無法取得足夠且適當的審計證據及鑒於附註17所載本財政年度缺乏新發展，吾等無法確定對被投資方49%股權的投資是否應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並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入賬，或該投資應否分類為對聯營公司的投資，並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對聯營公司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採用權益會計法入賬。吾等亦無法確定，若該投資應分類及入賬為於聯營公司的投資，而須對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作出的潛在調整及披露。此外，吾等無法信納且無法就未報價權益股份的公平值及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進行適當計量的投資在損益中確認的公平值虧損釐定調整幅度及其他必要披露，包括呈列的相應數字。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因上述相同原因作出保留意見。

### 管理層對審核保留意見的看法

本公司管理層已仔細考慮保留意見及審核保留意見的基礎，並在編製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時與Baker Tilly 進行持續討論。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對賣方及被投資方提起法律訴訟。於本公告日期，法律訴訟仍在進行中。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五日之公告及本公告附註16。本集團將密切監察進展並相應採取適當行動。

根據目前評估及截至本公告日期，進行中的法律訴訟對本集團整體業務或日常營運並無重大不利影響。本集團將採取適當措施，將對本集團營運可能造成的干擾(如有)降至最低。

在對被投資方管理層沒有重大影響，且其未提供最新財務資料的情況下，管理層認為將該投資繼續估值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實屬合適。

關於Baker Tilly出具的審核保留意見，本公司管理層認可並同意Baker Tilly基於其專業和獨立評估而發表的審核意見。

## 審核委員會對審核保留意見的看法

審核委員會於與Baker Tilly展開討論後已審慎檢討有關審核保留意見，並在保留意見基礎方面與Baker Tilly抱持同一看法。審核委員會將就保留意見的進展與董事會及Baker Tilly不時保持密切溝通。

## 移除審核保留意見

經與Baker Tilly討論後，本公司管理層認為，僅當本集團解決與被投資方的賣方的現有問題時，才會移除保留意見。因此，這將使本公司更清楚地了解投資的會計處理方式、被投資方的公平值及管理層對該投資的立場，以實現本集團的最佳商業利益。

##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藉此機會感謝本集團管理層及員工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作出的承擔及貢獻。本人亦謹此感謝監管機構的指導以及股東及客戶的持續支持。

## 刊發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公司的年度業績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TheSolisGrp.com>。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報載有上市規則附錄16規定的所有相關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承董事會命  
守益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主席及執行董事  
鄭湧華

新加坡，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鄭湧華先生及張瑞清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加樂先生、鍾比能先生及黃仲權先生。